

檔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連絡地址：臺南市安南區北安路二段 422 號  
聯絡電話：06-247-7422  
傳 真：06-247-7240  
連 絡 人：鍾國寧 0925-222905

受 文 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9 日  
發文字號：105 溪東重字第 047 號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如說明四

主旨：有關「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第五次理監事會暨先前規劃報告、設計圖及預算審查會會議紀錄，請 備查。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本重劃會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召開第五次理監事會並邀請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進行本案工程之先前規劃報告、設計圖及預算說明簡報。
- 三、本案工程設計圖及預算經理監事會討論一致通過。
- 四、隨函檢附下列資料：  
第五次理監事會議紀錄正本 1 份，會議紀錄相片，簽到簿，  
會議表決書正本 1 冊，委任書正本 1 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

副本：各理事(洪森澤、吳清震、林自作、林綵湄、洪金山、洪嘉隆、劉永堅)  
列席監事(黃瑞成)、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洪森澤



臺南市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五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下午三點整

二、地點：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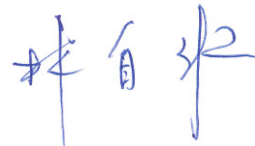
會址：臺南市安南區北安路二段 422 號

三、出席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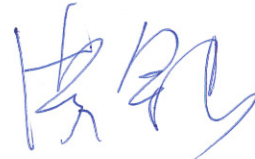
記錄：許煥如


理事長 洪森澤 

理事 吳清震 

理事 林自作 

理事 林綵湄 

理事 洪金山 

理事 洪嘉隆 

理事 劉永堅 

監事 黃瑞成 



#### 四、議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重劃區規劃設計先前報告書、細部設計圖說、工程預算書等審查事項，以利提送地政局申報開工事宜。

#### 說 明：

- 1.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邀請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進行本案工程之預算書圖說明簡報。
- 2.因本重劃範圍於東北側 AN25-23-13M 道路僅施作一半，建議於鋪設 AC 時可於東側加設擋牆，避免滾壓時造成厚度不均勻。3.

辦 法：提請決議。

決 議：先前規劃報告書、預算書圖由理監事會一致決議通過。

#### 五、散會



南市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五次理、監事會會議照片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  
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五次理、監事會

## 委 任 書

本人：洪森澤 特委任 鍾國寧 君擔任主持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五次理、監事會會議議程，以利會議議案進行。

此 致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委 任 人：洪森澤  
身分證字號：R121241097  
住 址：南市七股區港墘里5-16

受 任 人：鍾國寧  
身分證字號：T121508606  
住 址：高雄市鳳山區鳳捷路10-1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